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》（国办发[2015]50号）以及《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工商企注字[2015]121号）文件的要求，已于近日向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了对原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进行了“三证合一”的事项。

公司于2016年6月21日取得了由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版《营业执照》。根据工商部门“三证合一、一照一码”登记制度，现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将使用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”，新版《营业执照》的具体信息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00016996944XD

名称：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住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6号东方鼎盛中心A座
10层

法定代表人：李建平

注册资本：贰亿陆仟玖佰肆拾伍万玖仟柒佰玖拾玖圆整

成立日期：1996年10月25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经营范围：污水、污泥处理；种植。中水利用；供热及管网维修；国内贸易（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）；技术服务（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）。

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